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中审议的《关于拟转让伊犁公司持有新疆农垦现代糖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伊犁公司转让股权事项是为了更好的防范业务经营风险，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持续推动公司的稳健、健康发展。本项目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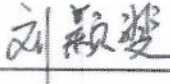
2021年7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hr/>	 <hr/>	<hr/>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hr/>	<hr/>	<hr/>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2021年7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hr/>	<hr/>	 <hr/>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hr/>	<hr/>	<hr/>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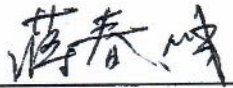
2021年7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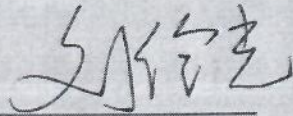
2021年7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姜颖

蒋晓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2021年7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孙燕萍

2021年7月16日

